

关于公开遴选平江县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培训机构的通知

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做好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农办社〔2025〕3 号）以及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湖南省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湘农办发〔2025〕61 号）文件精神，为确保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圆满完成，现面向社会公开遴选高素质农民培训机构，承担平江县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欢迎有符合条件、培训能力强的培训机构报名参加，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遴选原则

高素质农民培育机构遴选面向社会、自愿申报、贴近农村、方便农民，按照“县级申报，市级、省级备案”的程序，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定培训机构。

二、申报条件

（一）培训机构申报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注册登记或成立满 3 年以上（含 3 年）。
2. 具有教育、培训相关职能、资质或与培育主题相关的主营业务范围，且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及失信记录。
3. 有固定的教学办公场所，具有与培育主题相关的完备教学设施设备，能满足培训需求。

4. 配备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教学管理团队和师资队伍。专职教学管理人员不少于 5 人，具备良好师风师德和相应的项目管理能力，专门负责农民培育项目的日常教务、学务、后勤、档案等管理工作。配备与培育主题相匹配的专兼职教师队伍。教师应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实践经验和教学能力，能够满足培训需求。其中，与培训主题相关的专兼职授课教师不少于 3 人。

5. 具有健全的规章制度，包括教学管理、学员管理、财务管理、安全管理、档案管理、应急管理等制度。

6. 能够开具财政、税务部门申领的正规票据。

(二) 培训机构安排承担实践教学和观摩交流环节的机构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符合当地发展规划、环保、消防、安全生产等要求，近 3 年无违法违规和不良记录。

2. 具有突出的培训专业优势，主要分生产经营型、技能服务型、管理文化型三类专业。生产经营型主要包括：重要粮棉油生产、果蔬种植、中药材种植、茶叶种植、禽畜养殖、淡水养殖、生态农业等；技能服务型主要包括：农业机械、无人机、智慧农业、农村电商、乡村新型服务业、数字化技能应用等；管理文化型主要包括：乡村治理、乡村建设、乡村文化能人、乡村工匠、农文旅融合等。

3. 具备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专职管理人员不少于 2 人，专兼职教师、技术骨干和“土专家”等不少于 3 人。

4. 具有相应专业培训必备的实训场地、教室、教学设备及食堂等生活服务设施，能同时满足 100 名以上学员开展相关教学活动等（承担实践教学任务的家庭农场等小型主体，经主管部门认定，可适当放宽场地设施要求）。

5. 能够完成培训资料和数据采集、管理、上报、建档等工作。

6. 承担实践教学任务的机构，应保证学员都能进行实践操作。

三、遴选程序

(一) 发布公告。平江县农业农村局在当地发布公告，告知遴选条件、时间安排、受理部门和需提供资料。

(二) 报送材料。符合申报条件的培训机构自愿向平江县农业农村局报送相关资料，申报资料包括：

1. 申报机构申请书、申报表(见附件，可自行下载填写);
 2. 申报机构法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申报机构银行开户许可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及近半年流水明细;
 4. 申报机构信用报告(信用中国);
 5. 申报机构法人无违纪犯罪证明;
- 申报材料后附相关佐证资料，如教学场所、设施设备、房屋所有权证、实训基地合作协议、教学管理人员合同等，以上材料格式自拟，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三) 组织评选。由平江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召开遴选评审会议，根据评分结果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序，将遴选情况

报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研究，最终确定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培训机构。

(四)进行公示。对遴选出的培训机构公示 3 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后，签订培训协议，报市农业农村局、省农业农村厅备案。

四、报送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5 年 8 月 8 日（培训机构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材料报送工作，过时不予受理）。

地点：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5 楼 513 室。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其祥

联系电话：15274003858

附件：平江县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培训机构申报表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7 月 30 日

附件：

平江县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培训机构申报表

培训机构名称 (盖章)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社会信用代码)			机构性质 (公益/社会)	
地 址			联系电话	
培训优势专业及 师资团队情况	专业1		师资人数	
	专业2		师资人数	
中级以上专业技 术职称师资人数			年培训能力(人)	
实训基地面积 (平方米)			食宿能力(人)	
培训机构 基本情况	(需说明机构基本情况、优势，课堂集中教学场所及配套设施设备情 况，实习实训场所或合作实训基地情况，专职教学管理人员和专兼职 教师队伍情况)			
近三年来承担 农业培训情况				